

评标委员会成员信用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和评标专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参加本次评标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不存在随意泄漏参加评标信息，私下接触投标人，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行为；

二、本次评标活动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三、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以独立身份履行评标职责，认真、客观、公正地开展评标工作，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四、不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五、不向投标人暗示或者诱导作出澄清、说明，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六、对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依法提出否决意见；

七、严格遵守保密规定，遵守评标现场纪律，不擅离职守；

八、在评标活动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及时向招标人、有关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标现场的人员是：①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政府采购监督员 1 人，代理机构专职人员 2 人；②如果是依法招标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其行业监管部门监督人员可以进入规定限额内的人数；③为澄清招标投标事项，经评标委员会、代理机构、监督人员和交易中心管理部门允许进入的投标人代表。

十一、严禁评标专家、招标人代表、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监督人员酒后参加招标投标活动。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王乾邑 孙伟 木取静

张育强 张荣秀